

1、招标条件

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供销冷链公司2025年浙江宁波象山冷链设施和常温仓储加工设施项目施工图设计已由象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410-330225-04-01-196352，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自有资金：69.37%；银行贷款：30.63%，项目业主为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为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概括：本项目投资估算29235.06万元，建设规模：本次新建规划占地面积约71.25亩，拟新建水产品加工存储中心1、水产品加工存储中心2、水产品加工存储中心3、农产品加工存储中心1、农产品加工存储中心2、农产品加工存储中心3，配套2#冷库，以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建筑面积共计约55000.34平方米。本项目不涉及冷冻鱼糜生产线。建设地点：象山县鹤浦镇盘基塘。招标范围：2#冷库、水产品加工存储中心1、水产品加工存储中心2、水产品加工存储中心3、农产品加工存储中心1、农产品加工存储中心2、3及污水处理池配套用房和压滤机房（不含污水处理设备工艺设计）施工图设计（含冷库制冷工艺系统、冷库保温系统、安防监控、智能化信息及相关专业配套等），包括但不限于室外道路、雨污水、强弱电等专业综合管网、消防、绿化、停车位等相关总图设计。设计服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经济技术指标复核、施工图设计、与招标人委托的其它设计方的技术交底、向招标人及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与汇报、完成施工图审查（含消防审查等）、设计咨询服务（如电梯、幕墙等二次深化设计文件复核等）、根据招标人需求配合完成方案论证比选及相关工作、按要求配合完成报建全流程手续、施工阶段技术配合、材料样板的提供和确认、设计变更、在各阶段根据招标人需求派专人到场配合相关工作等。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并且具备[商物粮行业（冷冻冷藏库工程）专业甲级或商物粮行业甲级资质]]，并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管道）GC2级及以上资质； 3.2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要求：（1）投标时需提交联合体协议，载明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2）所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人员。（3）组成联合体的，应当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联合体成员单位的工作范围、责任和权利。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建设单位签订设计合同，就设计项目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总数不得超过2家。（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3拟派主设计师（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4.2 潜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前应办理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具体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主体登记”栏目进行操作。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1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4年12月03日09时30分】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12月18日09时3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5.3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丹阳路558号财富中心2-2602室

联系人：商先生

联系电话：18753129990

招标代理：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营口市站前区东新路7-12号

联系人：赵先生、吴先生

联系电话：18524637637

监管部门：象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